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 暨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职工监事吴薇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申请》。吴薇女士因工作调整，请求辞去其担任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职务，辞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公司及监事会对吴薇女士在担任职工监事期间对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鉴于吴薇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公司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其辞职申请将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推选出新的职工监事就任之日起生效。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3月15日召开四届三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表决，选举王永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时止。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监事会中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3月24日

附件：

王永东先生，中国国籍，1966年1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昆明饭店助理工程师、领班、主管、副经理、经理、副总监，云南旅游汽车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营销中心总监、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旅游汽车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王永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永东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